

**印花稅收費 - 香港證券的轉讓**  
**由1993年4月1日至2023年11月16日**

1) 由1993年4月1日至1998年3月31日期間:

售賣或購買任何香港證券須課繳印花稅，收費按代價款額或價值計算如下：

文件性質	收費
售賣或購買任何香港證券的成交單據	每張售賣及購買單據所載的代價款額或價值的0.15%*
無償產權處置轉讓書	\$5另加轉讓證券價值的0.3%*
任何其他種類的轉讓書	\$5

2) 由1998年4月1日至2000年4月6日期間:

售賣或購買任何香港證券須課繳印花稅，收費按代價款額或價值計算如下：

文件性質	收費
售賣或購買任何香港證券的成交單據	每張售賣及購買單據所載的代價款額或價值的0.125%*
無償產權處置轉讓書	\$5另加轉讓證券價值的0.25%*
任何其他種類的轉讓書	\$5

3) 由2000年4月7日至2001年8月31日期間:

售賣或購買任何香港證券須課繳印花稅，收費按代價款額或價值計算如下：

文件性質	收費
售賣或購買任何香港證券的成交單據	每張售賣及購買單據所載的代價款額或價值的0.1125%*
無償產權處置轉讓書	\$5另加轉讓證券價值的0.225%*
任何其他種類的轉讓書	\$5

4) 由2001年9月1日至2021年7月31日期間:

售賣或購買任何香港證券須課繳印花稅，收費按代價款額或價值計算如下：

文件性質	收費
售賣或購買任何香港證券的成交單據	每張售賣及購買單據所載的代價款額或價值的0.1%
無償產權處置轉讓書	\$5另加轉讓證券價值的0.2%
任何其他種類的轉讓書	\$5

5) 由2021年8月1日至2023年11月16日期間：

售賣或購買任何香港證券須課繳印花稅，收費按代價款額或價值計算如下：

文件性質	收費
售賣或購買任何香港證券的成交單據	每張售賣及購買單據所載的代價款額或價值的 0.13%
無償產權處置轉讓書	\$5另加轉讓證券價值的0.26%
任何其他種類的轉讓書	\$5

附註：

(i) \*將代價款額或價值調高至最接近的**\$1,000**計算。

(ii)由1998年7月1日開始，如所計得的印花稅包括不足**\$1**之數，該不足之數須當作**\$1**計算。